

关于为上海长发国际货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交通银行上海分行
- 担保事项：交通银行上海分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长发国际货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国际货运公司”）提供 1156 万元的信用担保，本公司为交通银行上海分行提供等额的信用担保。
- 本次不存在反担保
- 截至目前为止，本公司发生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累计为 41730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逾期担保的现象。

一、担保情况概述

长江投资公司四届三十三次董事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交通银行上海分行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长发国际货运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签订开办整板销售运输业务，主要销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上海至阿姆斯特丹的货运航班集装箱运输国际货物。经协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发国际货运公司提供 1156 万元的信用担保，本公司为交通银行上海分行提供等额的信

用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3 日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长发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上海市浦东世纪大道 1500 号 901C 室

法定代表人：王建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0356757

经营期限：自 1996 年 8 月 27 日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

经营范围：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办理国际快递（不含私人信函）业务，普通货物运输，货运代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从事进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货物运输的无船承运业务。

上海长发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6.33%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97,754,675.27 元，负债总额 85,407,574.66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23,869,573.05 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752,578.41 元。（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为经营空运货运业务所必须，为保证所属企业及其分公司的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的正常运行，董事会同意由交通银行上海分行为长发国际货运公司提供 1156 万元的信用担

保，公司为交通银行上海分行提供等额的信用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累计数量为 4173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现象。公司将根据今后债务发生及清偿的实际情况作进一步的决策和公告。

特此公告。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7 月 27 日